

市民須知：紐約市的煙草、電子煙和大麻商店

在紐約市的煙草、電子煙（英文亦稱 **vape**）和大麻（英文亦稱 **marijuana**）商店、包括無證或非法銷售（尤其是向青少年銷售）產品的商店數量問題上，紐約市衛生局有著與居民同樣的擔憂。本文將介紹部分與煙草、電子煙和大麻產品銷售相關的法律法規，以及市民發現問題時所應採取的措施。

紐約市 (NYC) 和紐約州 (NYS) 關於銷售煙草和電子煙產品的法律法規有哪些？

- 商店須擁有執照，才能銷售煙草或電子煙產品。
- 除其他限制外，商店不得：
 - 銷售任何調味電子煙產品，或是銷售薄荷或薄荷醇以外口味的煙草產品。
 - 出售散裝香煙（英文亦稱「loosies」）。
 - 對年齡不滿 21 歲的人員銷售產品。
- 距離學校 500 英尺（約兩個短街區）以內的煙草和電子煙商店，不得透過門窗展示煙草或電子煙廣告、產品或用具。
- 如需更多與煙草及電子煙法律法規相關的資訊，請造訪 nyc.gov/health 並搜尋「[tobacco laws](#)」（煙草法）。

紐約州有哪些與大麻銷售相關的法律法規？

- 銷售店必須擁有紐約州發放的執照，才能銷售大麻產品。持照大麻銷售店須出售經過實驗室測試的產品。
- 持照大麻銷售店必須在窗上張貼印有 QR 碼的青色「大麻店驗證工具」（Dispensary Verification Tool），QR 碼可連接至顯示所有持照大麻銷售店的清單。該清單也可於 cannabis.ny.gov/dispensary-location-verification 網址查閱。
- 大麻銷售店不得在櫥窗中展示大麻產品或大麻產品的圖像。
- 必須是年滿或超過 21 歲的成年人，持有和使用大麻才為合法。
- 持照大麻銷售店的位置，不得在距離學校 500 英尺或距離禮拜場所 200 英尺的範圍內。
- 如需有關大麻法律的更多資訊，請造訪 cannabis.ny.gov。



對於所在社區中出現的煙草、電子煙或大麻銷售問題，該怎麼辦？

- 市政機構每年都會對數千家商店進行檢查。投訴可協助各機構做出回應，並對可能包括執法、教育或政策變更在內的活動做出規劃。
- 如需提交煙草或電子煙銷售方面的投訴，請致電 311 或造訪 nyc.gov/311 並搜尋「[tobacco sale complaint](#)」（煙草銷售投訴）或「[e-cigarette sale complaint](#)」（電子煙銷售投訴）。
 - 在投訴中提供照片，可幫助檢查員找到商店及問題。
 - 如果您能分享自己的聯絡資訊，則會針對您所提交的投訴，收到相應的更新資訊。

- 如果問題未得到解決，您可以每月提交新的投訴。但請注意，如果違規通知業已發出，則可能需要過一段時間，才能舉行聽證會；如果被判有罪，零售商（商店）將受到罰款或其他處罰。
- 如需提交大麻銷售相關投訴，請傳送電子郵件至 smokeshopcomplaints@sheriff.nyc.gov 或致電 **311**。

哪裡能找到更多有關煙草、電子煙和大麻風險的資訊？

- 電子煙會讓紐約市民接觸大量令人上癮的尼古丁以及可致癌的有害化學物質。此外，尼古丁和大麻均會影響年輕人的大腦發育，包括影響記憶力、注意力、學習能力和心理健康。
- 如需瞭解更多資訊，包括在如何與年輕人談論這些產品方面有哪些資源，請造訪：
 - nyc.gov/health 並搜尋 [e-cigarettes](#) 頁面
 - nyc.gov/health/cannabis
- 如果您在大麻或其他藥物使用方面需要幫助，請致電或傳送簡訊至 **988**，或透過 nyc.gov/988 線上聊天。簡訊及聊天服務均以英文和西班牙文提供，還有輔導員以超過 200 種語言透過電話提供全天候諮詢服務。
- 如需吸煙或吸電子煙方面的協助，請造訪 nyc.gov/nycquits。

10.24 Traditional Chinese